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在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 13 号绿城水务调度检测中心 1519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现场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由黄东海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以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出具的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公司融资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370,885 万元的综合授信总额度（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并在该授信额度内开展融资工作；授信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融资租赁（委托贷款）、理财直投等。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及银行贷款条件，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可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在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及金融机构间调剂使用。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的各种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2,275 万元。本次预计关联交易具体内容以及公司独立董事、中介机构对该事项出具的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东海先生、曹壮先生、陈春丽女士、徐斌元先生、蒋俊海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余 3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广西一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路 4 号，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的信息为准，并根据上述变更情况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内容，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